

# 汕头市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

汕招办（2019）49号

## 转发 2019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 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教育局，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现将《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考务工作的通知》（粤教继办函 8 号）转发给你们，并就我市报名审核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报名审核时间

本次考试汕头考区报名点现场审核时间定为 4 月 20 日-4 月 23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30-5:00。其它时间不接受审核。

### 二、报名审核地点

本次考试汕头考区共设汕头市教育局（地址：龙湖区丰泽庄丰泽南街汕头市教育局一楼大厅）和汕头职业技术学院金园校区（地址：金平区金园街 23 号）两个现场报名审核点。其中，汕头市教育局报名审核点只接受非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应届生的考生报名审核，汕头职业技术学院（金园校区）报名审核点只接受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应届生的考生报名审核。

---

### 三、有关工作要求

(一) 各单位应组织有关人员认真学习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关于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的有关文件精神，并向社会及时发布我市本次考试的报考信息及相关安排，做好本次考试报名的宣传发动工作。

(二)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应及早做好本次考试现场报名确认的场地、人员安排，按照省、市要求认真做好考生报名审核工作，并于4月25日前将考生报名资料整理报送市招生办存查。

(三) 考生到现场审核点进行报名确认时必须带齐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

附件：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考务工作的通知



# 广东省教育厅

---

粤教继办函〔2019〕8号

## 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上半年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考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

根据教育部统一部署，2019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将于5月18日-19日进行。现将面试考务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考务工作安排

#### （一）网上报名

2019年4月16日-19日，考生登陆“NTCE-中国教育考试网”（<http://ntce.neea.edu.cn>）进行报名。报名时间截止后，报名系统将自动关闭，不再受理考生报名。

内地考生可选择户籍或人事（劳动）关系所在地、居住地（须办理当地居住证且在有效期内）、就读学校所在地（仅限普通高等学校三年级及以上的全日制学生、毕业学年的全日制专科生以及幼儿师范学校毕业学年全日制学生和全日制在读研究生，含港澳台学生）为报考考区。

---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 中共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秘书局 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秘书行政司关于港澳台居民在内地（大陆）申请中小学教师资格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师厅〔2019〕1号）规定，我省从2019年上半年开始受理港澳台居民申请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港澳台居民可选择居住地、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报考地为报考考区。

全省报考日语、俄语的考生（含港澳台考生）集中在广州市南沙区考试，考生报名时须选“广州（南沙）考区”为报考考区。广州市报考幼儿园教师、中职专业课教师和中职实习指导教师的考生须选择“广州幼儿园、中职专业课考区”为报考考区，其他考生（含中职文化课考生）选择户籍或人事（劳动）关系、居住地和就读学校所在区为报考考区。

## （二）现场审核

2019年4月17日-25日为现场审核时间，各考区要在审核时间内合理安排本考区具体的现场审核时间和审核地点，并及时向社会公告，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现场审核工作。各审核点要认真审核考生提供的材料，并登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务管理信息系统”（<https://ntcekw.neea.edu.cn>）进行确认。现场需审核如下材料：

- 1.在户籍所在地报考的考生：
  - （1）居民身份证（需在有效期内）；
  - （2）毕业证书；

(3) 本人户口本或集体户口证明。

2.在人事(劳动)关系所在地或居住地报考的考生:

(1) 居民身份证(需在有效期内);

(2) 毕业证书;

(3) 考生工作单位出具的人事(劳动)关系证明或人事档案保管部门出具的人事关系证明或居住证;

3.在就读学校所在地报考的考生:

(1) 居民身份证(需在有效期内);

(2) 学生证(需有学校名称及注册信息)或学校学籍管理部门出具的在籍学习证明。

4.港澳台考生:

(1)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或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2) 学历(学位)证书。

报考日语、俄语的考生在户籍或人事(劳动)关系所在地、居住地、就读学校所在地进行现场审核,港澳台人员在报考地审核。日语、俄语考生的现场审核工作4月24日前完成,审核考区4月25日前将审核结果报广州南沙考区。

现场审核后,报名信息不得更改。未经现场审核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本次面试报名。

(三) 网上缴费

通过现场审核的考生,须在2019年4月26日前登录“NTCE-

中国教育考试网”缴纳面试费用，支付成功后即为报名完成。现场审核通过但未在规定时间内缴费者视为自动放弃报名，逾期不再补报。

根据教育部考试中心《关于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务费标准的公告》(教试中心函〔2015〕147号)和《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改革我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粤发改规〔2018〕9号)的规定，面试费按每考生280元/人·次的标准收取。

完成报名的考生，于2019年5月13日至17日登录“NTCE-中国教育考试网”打印准考证。

#### (四) 面试编排、考官分配

2019年4月27日至5月5日，各考区登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务管理信息系统”进行面试编排和考官分配。

各考区要根据面试科目和考生数量，合理安排考场和聘请考官(三个考官为一组，1人为主考官，每组考官一天约面试18—20考生)。面试编排完成后，考生方可打印准考证。

#### (五) 领取和回送试题光盘、加密锁和面试成绩光盘等材料

2019年5月16日至17日，各考区安排人员持单位介绍信和本人身份证，到教育厅1506室领取面试试题光盘和加密锁。

2019年5月19日至21日，各考区将试题光盘、加密锁、面试成绩光盘，回送至省教育厅1506室。各考区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面试成绩，自行通过面试测评系统手

工录入，一并上报。

#### (六) 成绩公布及成绩复核

2019年6月11日公布成绩。成绩公布后10个工作日内接受考生成绩复核申请。

### 二、材料上报

2019年3月29日前，网上填报考区负责人信息、审核点信息和考区管理用户账号信息，上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新增考区、考点设置申请表》(表一)。

2019年4月25日前，各考区向“广州南沙考区”报送本考区日语、俄语考生确认信息。

2019年4月27日前，网上填报当次启用考点信息和面试收费划拨帐号信息。

2019年5月17日，上报《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环境确认表》(表二)。

上述各类信息填报和图片上传需在“广东省教师资格考试面试考务管理系统”( <http://gdntce.gdedu.gov.cn>, 简称“面试指挥系统”)操作，填报方式和要求请仔细阅读网站说明，相关表格电子版可在网站下载。

考试结束后如有违纪、改分等情况，请按要求上报纸质情况说明材料。

### 三、工作要求

(一)各考区要认真做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的政策法

规宣传，加强领导，周密组织，提前做好面试的各项准备工作，加强与保密、公安、交通等相关部门协调，确保面试工作的顺利实施。

(二)各考区要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中共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秘书局 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秘书行政司关于港澳台居民在内地(大陆)申请中小学教师资格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师厅〔2019〕1号)和《转发<教育部办公厅 中共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秘书局 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秘书行政司关于港澳台居民在内地(大陆)申请中小学教师资格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粤教继函〔2019〕4号)文件精神，认真做好港澳台居民首次参加内地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的政策宣传和落实工作，帮助本地区符合条件的港澳台居民申请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三)各考区要按照《2019年上半年广东省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工作安排表》(附件1)的时间安排完成各阶段工作，及时登录省面试指挥系统查看和上报有关信息。

(四)各考区、考点要严格执行《国家教育考试考务安全保密工作规定》和《教育部考试中心试题光盘、加密锁管理规定》，对涉密的试题光盘、加密锁和考试成绩加强管理，落实“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严格履行交接手续，确保领取、运送和保管的各个环节衔接到位，责任到人，有据可查。涉密岗位人员必须签订保密责任书，由本单位政治素质过硬、保密意识强的在职人员担任，不得使用临聘或借调人员。



(五)各考区要按照要求做好面试考官、技术人员和考务人员的考前培训，提高业务能力。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补充面试考官和技术员，新补充的面试考官和技术员要按照要求遴选和培训。

(六)各考区要按《教育部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工作规程》和《教育部考试中心面试测评系统软硬件环境》的规定，完成新增考点的建设工作，并对当次启用考点的面试测评系统进行全面测试。

(七)各考区要通过媒体和官方网站，宣传教师资格考试政策和规定，及时公布本考区的工作安排，并向社会公布咨询举报电话，对群众的咨询和举报要及时回复、处理。

附件：1.2019 年上半年广东省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工作安排表

2.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科目代码列表

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9年3月11日

（联系人：莫凡，联系电话：020-37626538）

## 附件 1

2019 年上半年广东省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工作安排表

日期		工作任务	承办单位	
2019 年	3 月	29 日前	网上填报考区信息、审核点信息、考区管理用户账号信息, 上传表一	考区
	4 月	8 日	公布《广东省 2019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公告》	省继教中心
		16 日—19 日	网上报名	考生
		17 日—25 日	现场审核	考区
		17 日—26 日	网上缴费	考生
		25 前	各考区向广州南沙考区报日语、俄语考生确认信息	考区
		27 前	网上填报当次启用考点信息、面试收费帐号信息	考区
		27 日-5 月 5 日	面试编排、考官分配	考区
	5 月	5 月 13 日—17 日	打印准考证	考生
		16 日—17 日	试题光盘、加密锁领取	省继教中心、考区
		17 日	上报表格二	考区、考点
		18 日—19 日	考试	省继教中心、考区、考点
		19 日—21 日	回送试题光盘、加密锁, 上报面试成绩光盘等材料	省继教中心、考区
	6 月	11 日	公布面试成绩, 成绩公布后 10 个工作日内接受考生成绩复核申请	教育部考试中心, 省继教中心, 各考区

## 附件 2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科目代码列表

序号	科目名称	科目代码	备注
(一)	幼儿园		
1	幼儿园	141	
(二)	小学		
1	小学语文	241	
2	小学英语	242	
3	小学社会	243	
4	小学数学	244	
5	小学科学	245	
6	小学音乐	246	
7	小学体育	247	
8	小学美术	248	
9	小学信息技术	249	
10	小学心理健康教育	250	
11	小学全科	251	
(三)	初中		
1	语文（初级中学）	343	
2	数学（初级中学）	344	
3	英语（初级中学）	345	
4	日语（初级中学）	345A	
5	俄语（初级中学）	345B	
6	物理（初级中学）	346	
7	化学（初级中学）	347	
8	生物（初级中学）	348	
9	思想品德（初级中学）	349	
10	历史（初级中学）	350	
11	地理（初级中学）	351	
12	音乐（初级中学）	352	

13	体育与健康（初级中学）	353	
14	美术（初级中学）	354	
15	信息技术（初级中学）	355	
16	历史与社会（初级中学）	356	
17	科学（初级中学）	357	
18	心理健康教育（初级中学）	359	
(四)	高中		
1	语文（高级中学）	443	
2	数学（高级中学）	444	
3	英语（高级中学）	445	
4	日语（高级中学）	445A	
5	俄语（高级中学）	445B	
6	物理（高级中学）	446	
7	化学（高级中学）	447	
8	生物（高级中学）	448	
9	思想政治（高级中学）	449	
10	历史（高级中学）	450	
11	地理（高级中学）	451	
12	音乐（高级中学）	452	
13	体育与健康（高级中学）	453	
14	美术（高级中学）	454	
15	信息技术（高级中学）	455	
16	通用技术（高级中学）	458	
17	心理健康教育（高级中学）	459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入：莫凡